

康達生命科學台灣醫龍獎學金申請辦法

102 年 9 月制定
103 年 8 月修訂
104 年 6 月修訂
106 年 4 月修訂
106 年 9 月修訂
109 年 6 月修訂
111 年 9 月修訂
113 年 9 月修訂

壹、設置目的：康達生命科學有限公司為鼓勵不畏艱辛之年輕醫學生發揮為人群服務之精神，以期能平衡台灣未來就醫體系，保障台灣未來完善的醫療系統，而設立此獎學金。

貳、獎助對象、金額及名額：

一、教師：每年由醫學系五年級同學評選之臨床優秀教師，每名 NT\$100,000 元，甄選委員會將依當年度獎學金收入分配名額。

二、醫學生：

(一)對醫學系學生受領獎學金期望如下：

1. 畢業後有志於朝台灣各頂尖醫學中心發展之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系學生。
2. 應有參與服務性社團或自發性舉辦活動，為人群服務記錄。
3. 申請時之前歷年學業成績每科均須及格且符申請辦法之標準。
4. 本系二至六年級同學，每名 NT\$20,000 元，甄選委員會將依當年度獎學金收入分配名額。

(二)家境清寒之學生可與系辦接洽申請獎學金事宜

1. 家境清寒或家庭遭受重大變故導致經濟困境者。

參、申請辦法：

一、申請日期：請依公告規定向醫學系提出申請。

二、檢附下列文件（請依序）：

(一)教師：依據當年度醫五同學評選之臨床優秀教師名單及當年度獎學金收入，分配名額核發獎金。

(二)醫學生

1. 獎學金申請書(格式如附表 1)。
2. 學生證影本。
3. 歷年成績單正本：

(1)申請時前兩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達 70 分以上。

(2)檢附學校出具名次在班上前三分之一以內之證明文件。

(3)品行優良，操行八十分以上，修業期間未受記過以上之懲處。

(4)以家境清寒因素申請則不受本條款(1)(2)項之規範，但仍須提供歷年成績單正本及家境清寒或突遭變故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4. 參與服務性社團或自發性舉辦活動，為人群服務記錄。

5. 申請人匯款帳戶存摺影本壹份。

肆、 審核與核定：

由醫學系召開甄選委員會依規定審核及核定，評選標準採書面審查，志向 20%，社團服務 50%，年平均成績 30%，按名額及平均等第高低排序。

伍、獲獎者與贊助者每學年餐敘兩次，另獎學金之相關聚會與頒獎典禮為必要出席之活動，獲獎者請務必參加。

陸、 本辦法若有未盡詳細事宜，得另行公告辦理。